

证券代码：873233

证券简称：睿高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10日以电话、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翟忠杰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3-055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拟定于2023年11月9日下午14:00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3-056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

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25日